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FOODS LIMITED
中國食品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06)

撤回將於 2024 年 6 月 11 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之第 7 項普通決議案

謹此提述(i) 中國食品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5月9日之通函；(ii)日期為2024年5月9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及(iii)隨附有關將於2024年6月11日舉行之本公司應屆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之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

本公告乃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4)條作出。

鑒於僅因近期有關審計行業相關的監管事項，經本公司與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協商，本公司決定撤回股東周年大會之第7項普通決議案。羅兵咸永道將於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任期屆滿，退任本公司核數師。

本公司乃根據百慕達法律註冊成立，據董事會所知，百慕達法律並無法定規定退任之核數師須確認是否有任何關於彼等退任的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或債權人垂注。因此，羅兵咸永道並無發出有關確認。董事會亦確認，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彼等所深知、全悉及確信，羅兵咸永道與本公司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其他與羅兵咸永道退任有關而須提請股東垂注之事宜。

董事會將盡快物色合適的替代人選以填補羅兵咸永道退任後的職務空缺。一旦確定委任本公司新核數師，本公司將會盡快另行刊發公告。

該等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所載有關重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釐定其酬金之第 7 項普通決議案將不會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呈以供股東考慮及批准。除上文所述者外，該等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所載之所有決議案仍為有效以供股東於股東周年大會上考慮及批准。股東提交之代表委任表格仍然有效，惟不會就第 7 項普通決議案進行投票及點票。

承董事會命
中國食品有限公司
主席
慶立軍

北京，2024 年 6 月 4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慶立軍先生為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沈新文先生為執行董事；曹高峰先生及陳剛先生為非執行董事；以及李鴻鈞先生、莫衛斌先生及梁家麗女士（銀紫荊星章）為獨立非執行董事。